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态度，在审阅有关文件后，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续聘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查，陈力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要求，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本次聘任总经理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董事会续聘陈力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

二、《关于续聘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查，张军先生、冯春生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要求，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本次聘任副总经理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董事会续聘张军先生、冯春生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三、《关于续聘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审查，张军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要求，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等法

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本次聘任董事会秘书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董事会续聘张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四、《关于续聘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审查，张颖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要求，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本次聘任财务总监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董事会续聘张颖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

蔡建  _____

巫强 _____

冯永强 _____

2021年8月23日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

蔡 建 _____

巫 强 _____ 巫强

冯永强 _____

2021年8月23日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

蔡 建 _____

巫 强 _____

冯永强 冯永强

2021年8月23日